

巢湖学院配电房和附中监控建设项目（二次）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JFTP-202516100436

二、项目名称：巢湖学院配电房和附中监控建设项目（二次）

三、成交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合肥凯云科技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明光路街道芜湖路2号坝上街环球中心7层商协会大厦716-2030号

成交金额：人民币445600.00元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货物类
名称：存储服务器
品牌：海康威视
规格型号：DS-A72048R-ICVS
数量：1台
单价：128700元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黎兆碧 许姗姗 张海洋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详见采购文件，由成交供应商支付。金额：5000元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成交人评审得分：88.05分

2、若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可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

面形式向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(异议),质疑材料递交地址: 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,联系电话: 0551-65149581-874、871

若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,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相关主管部门提出投诉。

3、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,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:

3.1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,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:

3.1.1 质疑人的名称、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;

3.1.2 采购人名称、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包别号(如有);

3.1.3 被质疑人名称;

3.1.4 具体的质疑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;

3.1.5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;

3.1.6 必要的法律依据;

3.1.7 提起质疑的日期。

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,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(需有委托授权书)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
3.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不予受理:

3.2.1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;

3.2.2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;

3.2.3 质疑材料不完整的;

3.2.4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;

3.2.5 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,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 巢湖学院

地 址： 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半汤路 1 号

联系方式： 吴老师 0551-82362702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

联系方式： 陈振 王婧 0551-65149581-871、833, 15212799182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 陈振 王婧

电 话： 陈振 王婧 0551-65149581、65149582-871